

# 《供深食品 葡萄酒》团体标准编制说明

## 一、 标准制定的必要性和意义

葡萄酒是以葡萄为原料酿造的一种果酒。其酒精度高于啤酒而低于白酒。营养丰富，保健作用明显。它不仅能调整新陈代谢的性能，促进血液循环，防止胆固醇增加，还具有利尿、激发肝功能和防止衰老的功效。也是医治心脏病的辅助剂，可预防坏血病、贫血、脚气病、消化不良和眼角膜炎等疾病。常饮葡萄酒患心脏病率减少，血脂和血管硬化降低。

结合供深食品的实际情况，制定《供深食品 葡萄酒》团体标准，满足深圳市民对供深食品安全、高品质的要求，通过市场运作规律，引导与规范深圳市内企业和消费市场，逐渐筛选和形成一批在全市乃至全国有一定影响力的深圳品牌。

《供深食品 葡萄酒》团体标准的制定，符合我国及深圳市的实际需求，该产品在深圳市内具有较大的刚性需求，且具有一定的风险隐患。本标准明确了供深食品 葡萄酒应满足的安全指标和质量指标，对提升供深食品的食品安全风险管控和深圳品牌形象树立，具有十分重要的作用。

## 二、 任务来源及工作简况

2018年5月21日，深圳市政府制定并印发了《深圳市实施食品安全战略建立供深食品标准体系，打造市民满意的食品安全城市工作方案（2018—2020年）的通知》（深府〔2018〕41号）（以下简称《战略方案》），其中实施供深食品标准体系建设工程是《战略方案》的第一大工程。

建立供深食品标准是市政府的重大决策，黄敏副市长亲自指导督办，市场和质量监管委邝兵主任、李忠副局长、食品药品总监单友亮及各业务处室领导多次召开会议讨论部署工作。供深食品标准体系建设工程，摸索出以产品为导向，建立供深食品标准体系打造食品的“深圳标准”。

根据《战略方案》要求，经市场监督管理委多次讨论部署，决定筹建社会团体深圳市深圳标准促进会（以下简称“促进会”）作为发布供深食品标准的社会组织。

深圳市标准技术研究院、深圳海关食检中心、华测检测认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和深圳市农产品质量安全检验检测中心联合对《供深食品 葡萄酒》进行了产品预研、指标对比、标准草拟，标准安全指标与近三年国家抽检、出口香港国际检测数据进行核验。经专家审定后现形成标准征求意见稿进行社会意见征集。

## 三、 标准制定的原则

标准的编制遵循规范性、适用性和可操作性原则，标准格式要求按 GB/T 1.1-2009《标准化工作导则第1部分：标准的结构和编写》进行编制。

《供深食品 葡萄酒》团体标准内容制定遵循以下原则：以满足食品安全国家强制性标准为前提，结合深圳实际需求、比较分析国外先进标准、综合推荐性国家标准和行业标准，现阶段充分借鉴“供港标准”，在保证技术指标科学性的前提下，遵循“更全面、更严谨”原则，选用更严格的指标，补充国标缺失并具有一定食品安全风险的限量规定，形成高于国家标准、不低于香港要求的供深食品标准，结合实际及市场不断对标国际先进标准。

## 四、 与我国有关法律法规和标准的关系

### （一） 与我国法律法规的关系

与我国有关法律法规和其他标准相互协调，无矛盾抵触。

### （二） 与食品安全国家标准的关系

食品安全技术指标满足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GB 2760《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GB 2761《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真菌毒素限量》、GB 2758《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发酵酒及其配制酒》要求，相关食品安全技术要求高于食品安全国家强制性标准。

### （三） 与我国推荐性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和地方标准的关系

非安全指标主要参考和引用推荐性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GB/T 15037《葡萄酒》中相关内容。

### （四） 与香港食品规例的关系

未采用香港规例较严或独有的食品安全技术指标。

## 五、 采纳情况

章节号	内容	来源	采纳情况	说明
3	术语和定义	GB/T 15037-2006 《葡萄酒》第3章	全部采纳	
4	分类	GB/T 15037-2006 《葡萄酒》	全部采纳	
5.1	原料要求	GB/T 15037-2006 《葡萄酒》		
5.2	感官要求	GB/T 15037-2006 《葡萄酒》第5章	全部采纳	
5.3	理化指标	GB/T 15037-2006 《葡萄酒》第5章	全部采纳	
5.4.1	污染物	GB 2762《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	全部采纳	按 GB 2762《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要求执行。
5.4.2	真菌毒素	GB 2761《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真菌毒素限量》	全部采纳	按 GB 2761《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真菌毒素限量》相关要求执行。
5.4.3	微生物限量指标	GB 2758《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发酵酒及其配制酒》	全部采纳	按 GB 2758《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发酵酒及其配制酒》相关要求执行。
5.4.4	添加剂使用限量指标	GB 2760《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	全部采纳	按 GB 2760《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要求执行，因我国食品添加使用为目录制，不采纳香港独有指标。
6	检验方法	—	—	与深圳海关食检中心、华测检测认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农产品质量安全检验检测中心研讨，推荐采用文中所列方法进行检验。

## 六、 重大分歧意见的处理经过和依据

该标准编制过程中没有重大意见分歧。

## 七、 贯彻标准的要求和措施建议（包括组织措施、技术措施、过渡办法、实施日期等）

为保障供深食品标准的科学性与先进性，本标准借鉴国际食品法典委员会(CAC)、欧盟食品安全局(EFSA)以及众多国际、国家先进组织的做法，以电子版形式为主，未来形成数据库。本标准于2018年12月28日起进行社会公开征集意见，为期15天。

## 八、 其它应予说明的事项

本标准为第一批供深食品标准，旨在提升供深食品安全水平，是深圳市在食品领域打造“深圳标准”的尝试。在此基础上将不断完善，在过程管理、检测方法、抽检细则和贮存运输等方面制定配套标准。

前期为本标准初步试行，各相关单位可组织实施，进行进一步的验证，并反馈意见，促进会将不断予以修订完善。